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前稱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公告

於中國發行人民幣債券的一般授權建議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審議並批准有關發行債券的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授予董事會於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發行債券的建議一般授權擬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特別決議案形式審議，該大會將儘快舉行。

一般授權不一定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即使董事會獲授一般授權，有關債券仍須獲相關監管機關批准後方可發行。由於建議發行債券不一定會進行，故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為擴闊融資渠道、降低融資成本及改善債務結構，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審議並批准有關發行人民幣債券(「債券」)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授予董事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發行債券的建議一般授權擬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特別決議案形式審議，該大會將儘快舉行。

一般授權的詳情如下：

建議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中期票據方式分批發行債券。

- (1) 發行規模： 根據一般授權將予發行的中期票據最高未償還金額合計將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 (2) 發行地點： 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3) 發行對象： 債券將以優先配售方式向合資格投資機構提呈發售，惟不會向本公司關連人士提呈發售。
- (4) 期限： 中期票據每個到期期限不得超過5年。具體期限將由董事會參考市況及本公司資金需求釐定。
- (5) 利率： 預期利率將不超過發行時市場上相同期限貸款的利率。實際利率將由董事會參考發行時的市況釐定。
- (6) 所得款項用途： 補充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償付本公司的資本開支或償還本公司的現有債務等。
- (7) 決議案有效期： 自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36個月。

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將獲授權根據本公司需要及市況按一般授權釐定、批准及處理以下事宜：

- (1) 釐定根據一般授權將予發行債券的具體條款、條件及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本金總額、利率或其釐定方式、期限、信貸評級、擔保、任何購回或贖回條款、任何配售安排、調整名義利率選擇權及所得款項用途等；

- (2) 就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債券作出一切必要及附帶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取得批准、聘請中介機構、釐定包銷安排、編製相關申請文件並將有關文件呈交監管機關，以及向有關監管機關取得批准；
- (3) 就實行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債券作出一切必要安排，包括但不限於簽立所有必需文件及根據適用法例披露相關資料；及
- (4) 倘監管政策或市況出現任何變化，根據監管機關意見對有關發行的具體發行建議或其他相關事宜作出調整。

載有(其中包括)一般授權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將儘快寄發予股東。

一般授權不一定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即使董事會獲授一般授權，有關債券仍須獲相關監管機關批准後方可發行。由於建議發行債券不一定會進行，故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中國深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董事會共有9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洪德先生、賴偉宣先生、由鐳先生、周春華女士、陳宏良先生及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魏煒先生。